

类别:B

宝鸡市财政局

签发人：崔省强

宝市财办函〔2021〕38号

对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97 号 建议的答复函

孙永乐、支春林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提高全市辅警人员待遇的建议》收悉，
现涉及财政部门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

根据 2017 年市政府第 12 次常务会议研究政策（每人每年 53402 元，各区辅警市级财政承担 60%的政策），2019 年至 2021 年全市辅警人数分别为 1618 人、1900 人、2146 人，市本级预算安排 6911.5 万元、8348.18 万元、9671.52 万元。近三年辅警人数增加 528 人，预算增加近 2760.02 万元，增长 40%。

近几年受经济形势下滑、减税降费等多重因素叠加影

响，财政收入连年下滑，收支矛盾十分尖锐，特别是今年面对疫情防控的现实困难，市财政为落实中央“六保”、化解政府债务等刚性支出的不断加大，经费有限，仅能保障现有重点支出。

近期我局将会同市公安局、市交警支队，针对现阶段辅警工资动态调整问题拿出具体可行的方案，上报市政府常务会议，由市政府审定。

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(联系人：申琛 电话：3262150)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